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法務局、經濟局、衛生局和旅遊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7 月 8 日第 610/E497/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7 月 1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酒精對社會的危害和為青少年帶來的影響。於 2004 年成立健康城市委員會，宗旨為透過在城市規劃及城市管理方面不同領域和界別的互動，向市民大眾推廣健康環境及倡導健康的生活方式。

就鄭安庭議員關注禁止向未成年人售賣和飲用含酒精飲料的問題，綜觀本澳現行法例中並沒有對售賣含酒精飲料作任何規範。酒精類飲料除會在酒吧和“卡拉 OK”等場所出售外，亦會在超級市場或飯店出售，公眾均可自由購買。若對販賣酒精類飲料設有酒牌制度，考慮對消費者及小商店經營者的影響，目前特區政府暫未有制訂酒牌制度的構想，但樂意繼續聽取社會對設置購買酒精類飲品年齡限制問題的意向，以作為有關工作之參考。不管怎樣，特區政府仍不遺餘力，著力透過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建立一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多管道並行的防護網，推廣預防教育及有針對性地堵塞酒精引致的危害，具體措施如下：

一、管控及法例修訂方面的具體工作

世界衛生組織指出不當使用酒精是加重疾病負擔的主要因素，不僅損害自身健康，同時對他人及社會造成嚴重危害。為減低有害使用酒精，經濟局對烈酒實施高稅率是其中一項有效措施。按十二月十三日第 4/99/M 號法律《消費稅規章》的規定，凡進口含酒精濃度相等或高於 30 度的烈酒類飲料時需繳納消費稅，包括進口酒價的百分之十的從價稅以及每公升 20 澳門元的從量稅。此措施增加市民購買烈酒的成本，尤其可減低本澳青少年對烈酒的消費及依賴。

針對未成年人進入酒吧和“卡拉 OK”場所的問題，根據十月二十六日第 47/98/M 號法令之規定，禁止未滿十六歲者及穿著校服之學生進入屬“卡拉 OK”類型之場所；該規定亦適用於同時持有酒吧和“卡拉 OK”執照的場所。而旅遊局或治安警察局在執行監察職務時，倘在場所內發現未滿十六歲者及穿著校服之學生，均會根據現行法例提起制裁程序。而在修改規範酒店及同類（餐飲）行業法規的工作方面，旅遊局已經完



成前期立法研究和公開諮詢等工作，目前正草擬法案，其中一個方向是在法案中建議限制未成年人士進入酒吧場所。在修訂工作上，法務局收到有關資料後，會根據集中統籌立法機制的流程提供技術輔助。

二、普及性初級預防及衛生教育方面的具體工作

為配合世界衛生組織的策略建議，衛生局已制作有關限酒的宣傳單張供大眾參閱，同時加強社區動員，支援其他部門共同宣傳飲酒有害的訊息。而為制定減少使用酒精的預防和控制措施，衛生局亦計劃定期收集本澳居民酒精使用及酒精相關疾病的數據資料，以便重點分析及掌握居民的飲酒習慣及酒精使用狀況，為日後制訂政策作參考依據。

保安當局一向重視保護青少年健康成長，以防止青少年誤入歧途。在日常執法和警務宣傳中，治安警察局透過“社區警務聯絡機制”和“警·校聯絡機制”，定期與社團和學校舉辦座談會及講座，宣傳防罪減罪、警民合作等訊息；司法警察局關注少年組亦透過“學校安全聯絡網”與學校建立溝通平台，聯絡學校代表交流青少年問題的訊息，並定期拜訪各學校，以及前往青少年常聚集的休憩區、公園及運動場等地點，



向青少年進行防罪宣傳教育，提高青少年的自我保護意識，使其免受侵害。

而因應酒精是成癮物質的一類，在預防和減少酒精危害的措施上，社會工作局持續透過系統化課程，向青少年推廣預防濫用藥物的教育，循序漸進地把藥物資訊及正確用藥態度向學生傳遞。針對幼高至小學階段學生的“健康生活教育課程”，其中六年級主要探討酒精及精神藥物的影響；而面向初中階段學生的“智 cool 攻略”課程，初二級主題物質為酒精及大麻，以及介紹現行醉駕法例和求助方法等。至於在一般禁毒教育講座或針對前線專業人士、教師及家長講座培訓內容上，均會按情況加入酒精危害和醉駕懲處等相關資訊。

此外，社會工作局亦與民間機構合作，開展各項與酒精及毒品相關的預防宣傳教育工作。近年亦增設外展車進駐大型公共房屋，透過派發宣傳品，小組活動和身體檢查等，鼓勵社會大眾及青少年及早認識酒精及毒品禍害，從而作出正確選擇。

三、針對高危青少年次級預防及減低傷害的具體工作

社會工作局透過民間機構藉由外展社工定期前往關開與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皇朝酒吧和“卡拉 OK”等高危場所，宣傳預防濫藥訊息和提供酒精呼氣測試予青少年人士，勸籲和提醒酒精的影響與醉駕的危害。至於針對酗酒問題的人士，社會工作局設有門診，提供身體檢查、諮詢和輔導等服務，並為有需要人士轉介至專科門診及康復院舍，接受長期跟進及合適治療，協助酗酒人士戒除酒癮，從而建立健康生活模式。

特區政府一向關注市民的健康，並積極透過多方部門推動防治酒精危害的各項工作，包括推廣公民教育、宣傳酒精禍害、訂定醉駕刑罰、為酒精依賴者提供支援等。此外，特區政府與周邊地區一直保持緊密合作，通過信息互通機制，加強口岸巡查，依法懲處違法人士，竭力打擊酒類的走私活動。

最後，特區政府衷心感謝鄭安庭議員對酒精為青少年帶來的危害和所引申社會問題的關注。

社會工作局局長

黃艷梅

2016年8月24日